**大宅梦 ▪ 舒适家**

**2018宜昌首届大宅设计师电视大赛**

**评 比 细 则**

**一、大赛主题**

大宅梦·舒适家

**二、评比细则**

**（一）评比程序**

1、组织大赛评审委员会。

2、大赛评委会审查参赛资格，对参赛作品的设计说明、设计图纸、实景照片结合评分细则进行综合评价，大赛评委会在参赛作品中根据各项分数综合评出最终结果。

**（二）评比原则**

1、契合本次大赛的主题。

2、重视环保、节能、设计安全、健康空间设计理念。

　　 3、强调以人为本，创造实用、舒适、温馨的生活环境。

　　 4、推动本土文化和现代生活方式有机结合。

5、积极应用新材料、新工艺。

　 　 6、重视空间设计的艺术表现效果能力。

7、突出创新设计理念，展现专业前沿动态。

**（三）评分细则:**

1、总分：100分，该评分标准共6条内容，内容权重：

（1）契合本次大赛主题：20分（参赛作品契合本次大赛的主题：大宅梦·舒适家，为业主打造一个舒适、温馨的大宅）

（2）创意：20分（设计理念明确有高度、界面造型合理有新颖度、风格特色明显、色彩大胆符合创意风格、材料应用合理有新意感、家具选用合适有见解性、软装陈设调性准确、准确适度使用新材料新工艺等。每个小单项评分不超过5分，评为酌情评判）；

（3）功能：20分（空间分割合理、各功能空间、家具、设施是否符合使用要求，有无人性化设计的亮点）；

（4）感官：20分（设计技法是否娴熟，设计构思是否通过熟练地表现手段较好地展现出来，效果图图面效果是否完整和具有视觉感染力，CAD图纸的线型、标注、文字、符号、图例、说明是否准确及符合国家制图标准，不得违反国家强条）；

（5）业主评价：10分（设计理念、设计风格，符合业主的喜好，设计细节方便业主的生活起居）

（6）节能、环保：10分（节能、环保方面是否采取了措施，包括材料、电器、灯具、通风采光等。本项评分标准一是看图纸及其文字标注，二是看设计说明中节能环保说明）；

（7）评委根据单项评分细则进行综合评价单项计分，最后得分根据6项分数综合计分显示最终成绩。

（8）**结构安全：参赛作品如存在不当设计和安全隐患问题，则取消参赛资格。**

**三**、**作品征集要求：**

（一）所有参赛资料必须齐全。参赛作品包括工程实景图照片、设计师本人照片及设计图纸、设计说明。（参赛作品排版在由大赛组委会统一提供的A0幅面竖向模版上，版式电子格式分辨率为300dpi，上交时打印成A0幅面。

（二）本次参赛作品必须是已完工并且交付使用3个月以上的家装工程，作品面积大于120平方米，每个设计师最多可提供2套参赛作品。

（三）参赛作品要求原创，提供原平面图，强调作品的完整性，安全性。如因剽窃作品引起的法律责任由参赛者自负。

（四）每个参赛者必须仔细阅读本次大赛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规定，凡是投稿参赛者一律视为同意接受本次大赛的所有规则，违反相关规则者，将追究法律责任。所有参赛作品请参赛者自行保留原件，参赛作品不予以退换。主办方对所有参赛作品拥有展示、出版、使用和宣传的权利。

（五）参赛资料（以下资料提交到西陵二路88号广电中心3107室）：

**1、作品展板，制作要求如下：**

展板大小为AO幅面；展板内容必须包括原始结构图，平面布局图；主要实景照片、简要设计说明等。参赛者在A0幅面尺寸范围内按要求设计版面（展板模板由当大赛组委会统一提供）。**另以A3幅面整理打印一套作品补充资料，包括结构图纸、平面图纸、相关设计说明等。**

**2、光盘，应包含以下内容：**

（1）参赛报名表（电子文档及打印稿，报名表见附件1），资料填写完整。

（2）参赛作品展板电子版（保存为JPG格式，720dpi），如有多个项目，请将统一项目的展板资料存储在同一文件夹下，文件夹以项目名称命名。

（3）参赛设计师的工作简历（100字之内，包括工作单位及主要设计项目等）、个人生活或艺术照片jpg格式文件。

（4）形象资料：主要实景照片、原始结构图、平面布局图各两张以上，以上图片与效果图片一致，单张图片原大应在300dpi以上JPG格式，参赛作品项目介绍及简要设计说明（300字以内）Word格式。

**四、颁奖方式：**

（一）所有获奖作品由大赛组委会统一颁获奖证书、奖杯。

（二）获奖作品由组委会通知参赛者参加“2018宜昌首届大宅设计师电视大赛”颁奖盛典，当场宣布最终的评比结果并颁奖。

**五、争议处理：**

（一）如参赛者之间因为参评事宜发生任何争议，首先应当协商解决。如果各方无法自行解决争议，则主办方可以居中进行调解。调解不成的，各方自行寻求法律途径解决；

（二）如其他方对参赛作品提出知识产权方面的争议，则由参赛者自行处理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，如主办方因此而被卷入纠纷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，概由参赛者承担；

（三）本赛事在征集、参评、展示、宣传等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纠纷，均应友好协商解决，若协商不成可提交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。

**六、生效与解释权：**

（一）本规则的解释权及修改权归宜昌三峡广播电视总台；

（二）本规则2018年4月10日起生效。

宜昌市三峡广播电视总台

2018年4月10日